

T/HNBX

海南省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

T/HNBX XXXX—XXXX

"海南鲜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芒果

Regional public brand of agricultural products for "Hainan Fresh Products" —
Mango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海南省标准化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品种选择	1
5 产地环境	2
5.1 产地范围	2
5.2 土壤条件	2
5.3 气候条件	2
5.4 环境质量	2
5.5 园地规划	2
6 生产过程管理	2
7 采收要求	2
7.1 采收成熟度	2
7.2 采收时间	2
7.3 采收方法	2
7.4 采收注意事项	2
8 产品品质	2
8.1 感官要求	3
8.2 理化要求	3
8.3 安全要求	3
9 检验规则	3
9.1 检验分类	3
9.2 判定规则	4
附录 A（资料性）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	5
参考文献	7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海南省标准化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海南鲜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芒果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海南鲜品”品牌下芒果品种选择、产地环境、生产过程管理、采收要求、产品品质、检验规则等核心环节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海南鲜品”品牌下芒果的生产、质量检验和贸易等相关要求。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 GB/T 8855 新鲜果蔬 取样方法
- GB 1245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酸的测定
- GB/T 15034 芒果 贮藏导则
-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 GB 23200.11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242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 GB 23200.1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352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 GB 23200.1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草甘膦等4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 NY/T 658 绿色食品 包装通用准则
- NY/T 750 绿色食品 热带、亚热带水果
- NY/T 880 芒果栽培技术规程
- NY/T 1476 热带作物主要病虫害防治技术规程 芒果
- DB46/T 632-2024 农产品全产业链生产规范 芒果
- T/HNBX 272 “海南鲜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通用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芒果 mango

杧果（学名：*Mangifera indica* L.）是漆树科杧果属高大乔木。

4 品种选择

选择适应海南热带气候、抗逆性强、品质优良、商品性好，且具有海南地域特色的芒果品种，符合市场需求的优良品种。

5 产地环境

5.1 产地范围

产地应位于海南省行政区域内，地势平坦或坡度 ≤ 25 度的坡地，土壤肥沃、排水良好，远离工业污染区、矿区、垃圾填埋场等污染源，宜选择公路主干道 ≥ 500 m。

5.2 土壤条件

土壤类型以砖红壤、赤红壤为主，PH值 5.5 ~ 7.0，有机质含量 $\geq 1.5\%$ ，土层深厚 ≥ 80 cm，疏松透气，保水保肥能力强，适宜芒果根系生长和养分吸收。

5.3 气候条件

年平均气温 23 ~ 25 $^{\circ}\text{C}$ ，年降水量 1000 ~ 2000 mm，年日照时数 ≥ 1800 h，无严重霜冻、台风等灾害性天气影响，花期、果实发育期无连续阴雨天气，满足芒果生长发育的气候需求。

5.4 环境质量

土壤环境质量应符合 GB 15618 的规定，环境空气质量应符合 GB 3095 的规定，果园灌溉水质应符合 GB 5084 的规定。

5.5 园地规划

园地应配备必要的排灌系统、道路系统，设置单独的采收包装场地以及防护林等附属设施，同一小区地块应种植单一品种，避免混栽不同成熟期品种，坡地种植应等高开垦。

6 生产过程管理

应符合 T/HNBX 272 的要求。

7 采收要求

7.1 采收成熟度

根据品种特性和市场需求，确定适宜采收成熟度，成熟度应 $\geq 80\%$ 。判断标准：果实停止增大，果实饱满，两肩浑圆，果皮颜色具有本品种特有的色泽；切开果实，种核变硬，果肉微黄或浅黄色；将果实放在纯水中出现半下沉或下沉；不同品种果龄不同，早中熟品种约需 90 ~ 120 d，晚熟品种约需 120 ~ 150 d。

7.2 采收时间

采收宜在晴天进行，选择树叶、果实无露水的时段（上午 9:00 ~ 11:00、下午 16:00 后），雨天、高温强光时段不宜采收，避免果实沾水、暴晒，影响品质和贮藏期。

7.3 采收方法

采用“一果二剪法”采收，第一剪留果柄长约 5 cm，第二剪留果柄长约 0.3 ~ 0.5 cm，避免果柄过长划伤果实；手摘不到的果实，可用带袋的竹杆（附钩刀）采果，防止果实掉落损伤。

7.4 采收注意事项

7.4.1 采收过程中轻采轻放，严防机械损伤，果园装果用的容器应用软物衬垫，果实放置时果柄向下，每放一层果实垫一层干净柔软的衬垫物，避免乳汁相互污染果面。

7.4.2 所用采收工具要清洁、卫生、无污染，采收和搬运过程中避免暴晒、雨淋。

7.4.3 采收后，果实应及时运至阴凉通风处，12 ~ 24 h 内进行商品化处理，剪除留下的过长果柄，剔除病虫害、机械损伤、腐烂、畸形果实。

8 产品品质

8.1 感官要求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果形	果形端正，具有本品种典型特征，无畸形、无明显凹陷、无裂果，果肩圆厚，果实饱满充实	取样品，用眼观法进行果实、果面的检验，口尝法检验口感
色泽	果皮色泽均匀，具有本品种特有的颜色（如台农 1 号果皮黄色、贵妃芒果皮红黄相间），无明显褪色、无严重日灼斑、无霉斑，果蒂周围无黑点，坚实肉感好	
果面	果面光洁，无明显机械损伤、无虫眼、无病斑、无污渍，无明显胶乳残留	
果肉	果肉色泽均匀，质地细腻，纤维少（或符合品种特性），汁多味甜，具有本品种特有的香气，无异味、无黑心、无腐烂、无虫蛀，无冷害现象	
果柄	果柄新鲜，剪口平整，无干枯、无霉变，长度不超过 1.2 cm	

8.2 理化要求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规定，同时符合本品种固有特性。

表 2 理化指标

项目	要求
可溶性固形物（%）	≥ 15.0
总酸（以柠檬酸计，%）	≤ 0.72
维生素C（mg/100 g）	≥ 17.0
单果重（g）	符合品种规格，台农 1 号 ≥ 150 ，金煌芒 ≥ 500 ，贵妃芒 ≥ 200 ，具体按品种规格执行

8.3 安全要求

8.3.1 污染物限量：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8.3.2 农药残留限量：符合 GB 2763 的规定，禁止检出高毒、高残留农药。（见附录 A）

8.3.3 净含量：按 DB 46/T 632-2024 的规定执行，允许偏差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表 3 污染限量要求

项目	限量要求（mg/kg）	备注
铅（Pb）	≤ 0.1	以可食用部分计
镉（Cd）	≤ 0.05	
总汞（Hg）	≤ 0.01	
无机砷（As）	≤ 0.1	
注：当表中指标不符合 GB 2762 时，按 GB 2762 的规定执行。		

9 检验规则

9.1 检验分类

9.1.1 交收检验：每批产品交收前，生产单位应进行交收检验，检验内容包括感官要求、标志、标签、净含量和包装等，检验合格并附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后方可交收。

9.1.2 型式检验：每年至少进行 1 次型式检验，检验项目包括本标准规定的感官要求、理化要求、安全要求，当品种、产地环境、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及时进行型式检验。

9.2 判定规则

9.2.1 所检项目检验结果全部符合本文件规定时，判该批产品合格。标志、标签、净含量和包装等项目有 2 项（含）以上不合格时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如有 1 项不合格时，可重新抽样对以上项目全部进行复检，以复检结果为准。理化指标和安全指标任一项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9.2.2 当国家产品标准或限量标准更新，项目指标严于本文件规定时，按更新的标准执行。

9.2.3 检验机构应对检验报告中的每个项目做出“合格”或“不合格”的单项判定；对被检产品应依据本文件规定做出“合格”或“不合格”的综合判定。

附 录 A
(资料性)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

表A.1为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

表 A.1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

农药中文名称	最大残留限量	检测方法
2,4 - 滴丁酸	0.2	GB 23200.113
阿维菌素	0.05	GB 23200.121
苯醚甲环唑	0.2	GB 23200.121
吡唑醚菌酯	0.05	GB 23200.121
吡虫啉	0.5	GB 23200.121
丙环唑	0.05	GB 23200.121
丙溴磷	0.05	GB 23200.113
草铵膦	0.5	GB 23200.122
草甘膦	0.1	GB 23200.122
虫螨腈	0.5	GB 23200.121
除虫脲	0.5	GB 23200.121
哒螨灵	5	GB 23200.113
代森锰锌	5	GB 23200.121
单甲脒	0.05	GB 23200.121
敌百虫	0.1	GB 23200.113
敌敌畏	0.1	GB 23200.113
啶虫脒	2	GB 23200.121
多菌灵	0.5	GB 23200.121
多杀霉素	0.3	GB 23200.121
二嗪磷	0.1	GB 23200.113
氟吡菌酰胺	1.0	GB 23200.121
氟啶虫胺腈	0.4	GB 23200.121
氟啶虫酰胺	0.5	GB 23200.121
氟硅唑	0.05	GB 23200.121
氟环唑	0.05	GB 23200.121
氟氯氰菊酯	0.2	GB 23200.113
氟噻虫砒	0.3	GB 23200.121
氟唑菌酰胺	0.3	GB 23200.121
腐霉利	2	GB 23200.113
高效氯氟氰菊酯	0.2	GB 23200.113
高效氯氰菊酯	0.2	GB 23200.113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0.02	GB 23200.121
甲基硫菌灵	0.5	GB 23200.121
甲氧菊酯	0.5	GB 23200.113
腈苯唑	0.05	GB 23200.121
精吡氟禾草灵	0.1	GB 23200.113
精噻禾灵	0.05	GB 23200.113
联苯肼酯	0.5	GB 23200.121
联苯菊酯	0.2	GB 23200.113
螺虫乙酯	0.7	GB 23200.121
氯虫苯甲酰胺	0.5	GB 23200.121
氯氟氰菊酯	0.2	GB 23200.113
氯菊酯	2	GB 23200.113
氯氰菊酯	0.5	GB 23200.113
马拉硫磷	0.5	GB 23200.113

表A.1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续）

农药中文名称	最大残留限量	检测方法
咪唑胺	2	GB 23200.121
醚菌酯	0.1	GB 23200.121
啞菌酯	0.5	GB 23200.121
灭蝇胺	0.5	GB 23200.121
氰氟虫脞	0.5	GB 23200.121
炔螨特	5	GB 23200.113
噻虫胺	0.04	GB 23200.121
噻虫嗪	0.2	GB 2323200.121
噻嗪酮	0.1	GB 23200.121
三唑醇	0.05	GB 23200.121
三唑酮	0.05	GB 23200.121
杀虫单	0.1	GB 23200.121
杀虫双	0.2	GB 23200.121
杀螟丹	0.1	GB 23200.121
霜霉威	2	GB 23200.121
四螨嗪	0.5	GB 23200.121
特丁硫磷	0.01	GB 23200.113
涕灭威	0.02	GB 23200.121
戊唑醇	0.05	GB 23200.121
烯虫乙酯	0.5	GB 23200.121
烯唑醇	0.05	GB 23200.121
溴氰虫酰胺	0.7	GB 23200.121
溴氰菊酯	0.05	GB 23200.113
亚胺硫磷	0.5	GB 23200.113
乙草胺	0.05	GB 23200.113
乙螨唑	0.5	GB 23200.121
异丙甲草胺	0.1	GB 23200.113
异菌脲	5	GB 23200.121
抑霉唑	0.5	GB 23200.121
茚虫威	0.5	GB 23200.121
唑螨酯	0.5	GB 23200.121
唑虫酰胺	0.5	GB 23200.121

注：当表中指标不符合 GB 2763时，按 GB 2763的规定执行。

参 考 文 献

- [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23）令 第 70 号《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2] 《海南经济特区农药管理若干规定》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13 号公告 2023 年
 - [3]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海南鲜品”区域公用品牌授权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琼农规〔2023〕8 号
 - [4]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海南经济特区禁止生产运输储存经营使用农药名录（2025 年修订版）》的通告
-